

宜诺包装(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年8月18日10:00

结束时间：2017年8月18日12:00。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8月15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七) 审议《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延期履行承诺事项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3、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

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5、办理登记手续，只接受现场办理，不受理电话、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非现场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7年8月15日9:00-10: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鲁伟芳

联系电话：021-37538830

联系传真：021-37538830

电子邮箱：luweifang@innopack97.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奉贤区环城北路999号第四幢

(二) 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10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宜诺包装（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宜诺包装(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三日